

111 年度雲林縣文化資產審議會
(古蹟、歷史建築、紀念建築、聚落建築群、史蹟及文化景觀)專案小組
第 1 次現勘暨審查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13 日（三）下午 13 時 30 分

二、出席單位/人員：（如簽到表）

三、現勘案由：

1. 「荊桐保甲事務所」
2. 「舊惠來派出所」
3. 「北港糖廠歷史建築公告土地擴大登錄」
4. 「斗南鐵路局穀倉」

四、文化觀光處說明：

「荊桐保甲事務所」、「舊惠來派出所」、「斗南鐵路局穀倉」，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7、18 條暨同法施行細則第 14 條辦理。

「北港糖廠歷史建築公告土地擴大登錄」，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8 條暨同法施行細則第 14 條辦理。

五、各委員現勘意見：

第一案：「荊桐保甲事務所」

● 委員 A：

- （一）依歷史建築登錄基準為具日治時期之地區建造物之集合空間特質。
- （二）公所對再利用之想法不確定，應予要求所有權人積極提出。

● 委員 B：

- （一）現況原外廊部分改建為室內空間，兩側外牆貼附方磚面磚，除此之外，其餘保存尚可，與調查資料相符。
- （二）臨馬路兩邊鋼筋鏽蝕，混凝土剝落，內部一處窗戶上緣有裂縫。
- （三）整體而言具文資發展價值。

● 委員 C：

- （一）屬於日本時代晚期，地方性建築物，相對質樸單純。
- （二）保甲事務所所屬之類在全國現況中，應屬稀少類型，極需考量保存。
- （三）屋架、柱、柱樑目前均仍完好窗型亦無破壞，在地域性建築形式亦能彰顯

第二案：「舊惠來派出所」。

● 委員 A：

- (一) 目前內壁已加固，外部屋頂亦以鋼棚架保護。
- (二) 未達歷史建築登錄基準，但其空間與地方記憶值得保留，可以他項計畫予以修復保存之。

● 委員 B：

- (一) 現況外觀整修過程中貼附磁磚、洗石子、竹窗更新等，與警察局相鄰處天溝損毀，外觀落水管佚失，建築物進深方向後期增建，窗戶封填。
- (二) 不建議列冊追蹤。

● 委員 C：

- (一) 建築物非常小型，約十坪之內，後面增建屬附屬空間，層架仍保持原樣，牆面內裝有增建窗戶已改鋁材窗台貼小口磁磚，地面磨石子磚面是戰後材料，整體而言非常不純粹在日本時代之樣貌。
- (二) 未來可以老房子的風貌體細緻使用，仍可以有好的運用機會。

第三案：「北港糖廠歷史建築公告土地擴大登錄」

● 委員 A：

- (一) 同意如實需求。

● 委員 B：

- (一) 同意擴大登錄範圍。

● 委員 C：

- (一) 擴大登錄範圍應有範圍測繪，以確認並將倉庫區與蒸汽機車庫連結在一起。
- (二) 蒸汽機車庫有些樹與建築構造物已結成一體，應有植物專家建議如何共生永續在一起的設計。

第四案：「斗南火車站穀倉」。

● 委員 A：

- (一) 此案同時期且具同需求背景之員林穀倉已登錄歷史建築。
- (二) 由於建物保存及維護無員林穀倉良好，建議不予登錄。

● 委員 B：為鋼筋混凝土構造物，在規模及功能具特殊性。

● 委員 C：

- (一) 建築構造非常稀有，值得考量保存，但未來使用之計畫應同步考量。
- (二) 目前結構仍完好，可能和員林穀倉是唯二的案例，應可考量保存及其活化。
- (三) 如果之前有煤渣廠商使用，未來使用仍需確認無毒害狀態。

六、現勘決議：

編號	現勘案件/名稱	綜合現勘結果
1	「荊桐保甲事務所」	達文化資產指定登錄基準，提送 111 年度雲林縣文化資產審議會（古蹟、歷史建築、紀念建築、聚落建築群、史蹟及文化景觀組）第 1 次審議會審議討論
2	「舊惠來派出所」	未達文化資產指定登錄基準，提送 111 年度雲林縣文化資產審議會（古蹟、歷史建築、紀念建築、聚落建築群、史蹟及文化景觀組）第 1 次審議會審議討論
3	「北港糖廠歷史建築公告土地擴大登錄」	提送 111 年度雲林縣文化資產審議會（古蹟、歷史建築、紀念建築、聚落建築群、史蹟及文化景觀組）第 1 次審議會討論
4	「斗南火車站穀倉」	達文化資產指定登錄基準，提送 111 年度雲林縣文化資產審議會（古蹟、歷史建築、紀念建築、聚落建築群、史蹟及文化景觀組）第 1 次審議會討論

七、散會(17:15)

111 年度雲林縣文化資產審議會（古蹟、歷史建築、紀念建築、聚落建築群、
史蹟及文化景觀組）專案小組第 1 次現勘

簽到表

一、時間：111 年 4 月 13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3 時 30 分

二、地點：本縣莿桐鄉、虎尾鎮、北港鎮、斗南鎮

三、出席單位/人員：

現勘地點： 「莿桐保甲事務所」 「舊惠來派出所」 「歷史建築北港糖廠(公告土地擴大登錄)」 「斗南火車站穀倉」	文化資產 審議專家學者	李國政 吳瑞華 賴宗良
	本府 文化觀光處	張力之
		陳鳳嬌

111 年度雲林縣文化資產審議會（古蹟、歷史建築、紀念建築、聚落建築群、
史蹟及文化景觀組）專案小組第 1 次現勘

簽到表

一、時間：111 年 4 月 13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3 時 30 分

二、地點：本縣莿桐鄉、虎尾鎮、北港鎮、斗南鎮

三、出席單位/人員：

莿桐保甲事務所	雲林縣莿桐鄉公所	黃政義 劉錦濤 張榮科
	雲林縣警察局	
舊惠來派出所	雲林縣警察局	李國利
	李國利	
歷史建築北港糖廠(公告土地擴大登錄)	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雲林區處	洪子捷
	黃健得	
斗南火車站穀倉	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(工務處)	賴宇亨